

政府總部  
運輸及房屋局  
運輸科  
香港花園道美利大廈



**Transport and  
Housing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ransport Branch  
Murray Building, Garden Road,  
Hong Kong

本局檔號 Our Ref.: THB(T)CR 1/16/581/99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1/F/1/10

香港中區  
昃臣道 8 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秘書處  
(經辦人：薛鳳鳴女士)

薛女士：

**財務委員會 2010 年 1 月 15 日及 16 日會議  
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文件 PWSC(2009-10)68,69 及 72**

於 2010 年 1 月 15 日及 16 日財務委員會會議期間，  
議員要求當局及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提交補充資料，  
我們現回覆如下：

廣深港高速鐵路（高鐵）香港段環境影響評估

2. 有關余若薇議員就高鐵香港段環境影響評估（環評）  
報告的提問，我們了解余議員亦向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查  
詢。環保署亦已於 2010 年 2 月 12 日回覆。詳情可參閱附件  
**1**。

## 就收回地層進行諮詢

3. 高鐵隧道經過嚴緊的設計，日後施工也會有多重監察，確保隧道和沿線樓宇的安全；隧道不影響樓宇現有的用途，如樓宇日後重建時因隧道受到額外規限，可按《鐵路條例》（第 519 章）索償；所以受收回地層影響的業主已有充份的保障。

4. 因此，當局沿用一貫推動鐵路項目的做法，在 2008 年 4 月公布港鐵公司會就高鐵香港段項目作進一步規劃及設計後，隨即展開公眾諮詢，當中包括諮詢有關的區議會、地區團體及居民，收集公眾對高鐵香港段建造工程的意見。當局在確定高鐵工程範圍後，也按一貫做法已馬上致函予 42 幢須被收回地層的私人樓宇負責人，及聯絡另外 4 幢公共事業機構物業的負責單位。應部分樓宇居民要求，當局亦舉辦居民會，向居民解釋有關高鐵工程事宜。

5. 此外，港鐵公司已在高鐵項目沿線地區分別成立共 10 個社區聯絡小組。小組成員將包括當區區議員、分區委員、沿線屋苑代表及社區人士。相關政府部門及港鐵公司代表將於每季一次的定期會議上，就當區工程與小組成員交換意見。高鐵社區聯絡小組第二輪會議正陸續開展。

6. 另外，每個分區均安排有專責社區聯絡主任，處理該區居民對高鐵項目的查詢。港鐵公司亦以季刊形式，在相關地區派發高鐵項目通訊，為居民及社區人士提供高鐵項目在區內的最新資訊。

7. 當局及港鐵公司亦會出席相關的區議會會議，匯報高鐵工程進度，就居民關注的作出回應；並在多區就高鐵項目

舉行巡迴展覽；與受影響區域區議員、居民代表和居民團體會面；安排有關地區團體參觀有關設施等。

8. 我們留意到大角咀區內流傳著不實的錯誤資訊，令部分居民（特別是區內長者）擔心高鐵香港段項目影響其樓宇安全和重建價值。居民的擔心是可以理解的。因此，我們自2009年11月開設高鐵市區資訊中心，為當區居民提供項目的正確資訊。當局及港鐵公司代表更多次與大角咀區19幢須收回地層樓宇的業主立案法團代表會晤，詳細解釋他們所關注的問題；並探訪居民，與居民直接對話，悉除他們的疑慮，亦因應個別住戶的情況提供解說。港鐵公司亦成立了社區大使隊，主動探訪受影響住戶。

9. 為釋除居民對樓宇結構安全的疑慮，港鐵公司擬備了樓宇影響評估報告概要，派發予受影響樓宇的業主，並在2010年4至5月期間為受影響的所有19座樓宇業戶安排簡介會，幫助業戶正確了解報告內容。

10. 有關當局與大角咀居民的溝通詳情，請參考附件2。

#### 當局與港鐵公司的協議及項目的招標情況

11. 政府已就高鐵的設計、建造、測試及投入服務與港鐵公司簽訂了委托協議。根據委托協議，港鐵公司在進行委托活動及履行其他義務時而引致政府受損，港鐵公司需補償政府所有因任何法律行動而需負上、損失及支出的所有財務費用。

12. 會議上，議員要求有關2009年底的招標情況的資料。港鐵進行招標的建造合約共有13項，總值約為150億元。相關合約在立法會通過撥款後已陸續批出，有關的工程

並已開展，進展順利。

菜園村的最新進展

13. 我們最近曾向立法會匯報菜園村的最新情況，詳情請  
—— 參閱附件 3。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 李慧婷



代行)

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

## 余若薇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Audrey Eu, Legislative Council Member



王倩儀女士  
環境保護署署長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 5 號  
稅務大樓 46 樓

王署長：

有關高鐵環評專業性事宜

按閣下於今年 1 月 7 日的回覆，表示環評和工程項目設計工作經常需要互動和協調，故外判予同一集團公司處理亦不構成利益衝突。《物料供應及採購規例》第一章 一 避免政府採購工作出現利益衝突，當中第 190-195 條便列明：「部門需避免顧問公司/承包商因有不同角色而可能會產生的利益衝突」，閣下可否回應將環評和工程項目設計工作交由同屬一集團公司處理，是否有違上述採購政策。

另外，本人最近再接獲環保團體的資料，他們表示於 2009 年 8 月至 11 月期間曾於石崗菜園村進行生態調查，單是短短三個月間環保團體所錄得的物種，已比政府委託的環評公司結果詳盡及豐富。團體表示菜園村佔整條 26 公里高鐵走線一個極少的部份，而政府委託環評公司進行的生態調查覆蓋地區廣泛，包括不少生物多元的生態地區，如米埔、錦田等，這令人質疑環評公司的調查能否如實反映高鐵走線的生態情況。

就此，本人來信希望了解高鐵環評(第三章 生態影響 3.32 段及附表 3.2)所作生態調查計劃(Ecological Survey Programme)的詳細考察情況，隨信附上有關質詢(附件一)，煩請盡快回覆，以確保建議興建廣深港高鐵之環評等事宜符合環保原則及公眾利益。

立法會議員余若薇議員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四日

副本送：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

OK 15 JAN 2010

## 附件一

1. 請告知廣深港高速鐵路環境影響評估研究生態考察(ecological survey)中的棲息地考察(Habitat Mapping)是如何進行? 高鐵環評合共識別了多少個棲息地(Habitat)? 請列出各棲息地的類別、數目及圖列相關位置; 高鐵環評是根據什麼準則分割棲息地的範圍?
2. 請告知生態考察中的植物考察(Vegetation Survey) 是如何進行? 請列出考察的日期, 以及每次考察的地點、時間(duration)、考察員人數及職銜及考察結果;
3. 請告知生態考察中的鳥類動物考察(Avifauna Survey) 是如何進行? 請列出考察的日期, 以及每次考察的地點、時間(duration)、考察員人數及職銜及考察結果;
4. 請告知生態考察中的哺乳類動物考察(Mammal Survey) 是如何進行? 請列出考察的日期, 以及每次考察的地點、時間(duration)、考察員人數及職銜及考察結果;
5. 請告知生態考察中的兩棲類動物考察(Amphibian Survey) 是如何進行? 請列出考察的日期, 以及每次考察的地點、時間(duration)、考察員人數及職銜及考察結果;
6. 請告知生態考察中的爬蟲類動物考察(Reptile Survey) 是如何進行? 請列出考察的日期, 以及每次考察的地點、時間(duration)、考察員人數及職銜及考察結果;
7. 請告知生態考察中的蝴蝶及蜻蜓考察(Butterfly and Dragonfly Survey) 是如何進行? 請列出考察的日期, 以及每次考察的地點、時間(duration)、考察員人數及職銜及考察結果;
8. 請告知生態考察中的淡水生物考察(Freshwater Communities Survey) 是如何進行? 請列出考察的日期, 以及每次考察的地點、時間(duration)、考察員人數及職銜及考察結果;

本署檔案  
OUR REF :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epartment  
Headquarters



環境保護署總部

來函檔案  
YOUR REF:  
電話  
TEL NO : 2594 6200

46th Floor, Revenue Tower  
5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香港  
灣仔告士打道五號  
稅務大樓四十六樓

圖文傳真  
FAX NO : 2511 3658

網址  
HOMEPAGE : <http://www.epd.gov.hk>

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  
花旗銀行大廈601室  
余若薇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傳真號碼：2899 2249

余議員：

### 有關高鐵環評專業性事宜

謝謝閣下2010年1月14日的來信。

有關閣下查詢關於環評和工程項目設計工作交由同屬一集團公司處理是否有違反《物料供應及採購規例》內的採購政策。當局已在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工務小組委員會參考文件編號PWSCI(2009-10)15作出回應。環評的其中一個重要目的，是透過工程項目的設計工作，避免和減少工程項目的環境影響。因此，環評和工程項目的設計工作需要經常互動和相互影響，我們認為兩者並不構成利益衝突。事實上，在經過公平公開的競爭後，由同一顧問公司投得工程項目環評及工程設計合約的情況實屬尋常，例子也有不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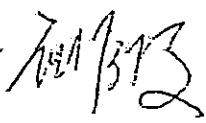
就閣下在來信附件內查詢有關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環境影響評估報告第三章生態影響調查的問題，請參閱隨函由港鐵公司提供的資料附件。

我們在審閱有關環評報告時，是根據「環境影響評估程序的技術備忘錄」的要求，就報告內有關生態調查及影響評估的結果，徵詢相關主管當局(即漁農自然護理署)的意見。漁農自然護理署在考慮可能受工程影響的範圍內的生境種類和重要性，以及現有可供採用和參考的生態基線資料後，認為有關環評所採取的生態調查方法及力度是合適的，而調查亦已能取得足夠及準確的生態基線數據，以進行相關的生態影響評估。

同時，有關環評報告亦已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的要求，公開讓公眾人士和環境諮詢委員會查閱及發表意見。我們在聯同其他主管當局詳細審閱環評報告以及審慎考慮所有公眾人士及環諮會的意見後，認為環評報告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條例》及相關技術備忘錄的要求，故此決定有條件地批准該份環評報告。

謝謝 閣下對環境事宜的關注。

環境保護署署長

(助理署長(環境評估)謝展寰  代行)

2010年2月12日

附件

副本抄送：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Fax : 2136 8016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Fax : 2377 4427
	路政署署長	Fax : 2714 5297



附件:由港鐵公司提供的資料

對生態影響評估及考察的問題的回覆

生境地圖(Habitat Map)及生態基線調查(Ecological Baseline Survey)是根據「環境影響評估程序的技術備忘錄」及有關的技術指南 (EIAO Guidance Note No. 7/2002 - Ecological Baseline Survey for Ecological Assessment) 進行。由於各種野生動物群組有不同的繁殖季節、遷徙行為或生理變化，故此野生動物群組於使用調查範圍內和周邊地區的生境有季節性差異。為收集在調查範圍內具代表性的動植物基線資料，就每個目標物種已知的活躍期內進行生態調查。

每月均於每個工地及其 500 米研究範圍內進行至少一次實地生態調查。生態調查隊的成員超過 10 人，生態調查由具大學相關學位及資深生態調查主管督導及富經驗的生態調查員進行。視乎實際情況及需要，每次人數由 2 至 5 人不等。調查的方法是根據 EIAO Guidance Note No. 7/2002 - Ecological Baseline Survey for Ecological Assessment 所進行。生態調查員在調查範圍內辨認並記錄生境種類，並於地圖上繪製生境範圍及量度各個生境的面積。植被調查於雨季和旱季進行直接觀察，以記錄各個生境種類的植物多樣性和優勢物種，並有保育價值植物的位置。動物調查在各個生境種類的具代表性區域中以固定橫截線記錄方法進行。在調查範圍以內能看見或聽見的鳥類、蝴蝶、蜻蜓、爬行動物和哺乳類動物和其相對數量會被記錄，有保育價值的物種出現的位置亦會記錄。詳細的生態基線調查方法和地點已詳列於環評報告內。

進行生態調查的時間表可參閱表一。調查範圍內的生境種類及各個生境的面積可參閱表二。

表一：進行生態調查的時間表

生態調查	濕季				旱季					濕季			
	7/08	8/08	9/08	10/08	11/08	12/08	1/09	2/09	3/09	4/09	5/09	6/09	
植被及生境調查 (Vegetation Survey and habitat mapping)	✓	✓	✓	✓	✓	✓	✓				✓		
鳥類調查 (Avifauna Survey)	✓	✓	✓	✓	✓	✓	✓	✓	✓	✓	✓	✓	
哺乳類調查 (Mammal Survey)	✓		✓		✓		✓		✓		✓	✓	
蜻蜓調查 (Dragonfly Survey)	✓	✓	✓	✓						✓	✓	✓	
蝴蝶調查 (Butterfly Survey)	✓	✓	✓	✓	✓					✓	✓	✓	
兩棲類調查 (Amphibian Survey)	✓	✓	✓	✓					✓	✓	✓	✓	
爬蟲類調查 (Reptile Survey)	✓	✓	✓	✓						✓	✓	✓	
淡水生物調查 (Freshwater Communities Survey)	✓						✓				✓		

表二：調查範圍內的生境種類及各個生境的面積

生境種類	面積 (公頃)			生境面積 (公頃)	佔總面積的百分比
	米埔 (MPV)	石崗及錦田 (TPP, SSS / ERS, PHV and TUW)	牛潭尾及大棠 (NTV and TSW)		
使用中的農地 (Active Agriculture)	3.70	43.47	1.30	48.47	4.29%
非使用中的農地 (Inactive Agriculture)	0.00	26.18	0.12	26.30	2.33%
使用中的魚塘 (Active Fishpond)	28.56	0.00	1.26	29.82	2.64%
非使用中魚塘 / 池塘 (Inactive Fishpond / Pond)	3.72	0.99	1.29	6.00	0.53%
蘆葦 / 淡水沼澤 (Reedbed / Freshwater Marsh)	4.66	0.31	0.11	5.08	0.45%
人造濕地 (Created Wetland)	0.00	6.87	0.00	6.87	0.61%
河道 (Watercourse)	0.00	10.9 (15.5 km)	0.96 (2.8 km)	11.86 (18.3 km)	1.05%
排水道 (Drainage Channel)	2.32 (2.2 km)	23.51 (10.4 km)	0.04 (0.2 km)	25.87 (12.8 km)	2.29%
草地 (Grassland)	19.55	20.29	22.70	62.54	5.53%
季節性濕草地 / 濕草地 (Seasonally Wet Grassland / Wet Grassland)	1.17	1.97	0.00	3.14	0.28%
次生林 (Secondary Woodland)	4.34	42.15	25.28	71.77	6.35%
灌叢 (Shrubland)	1.89	72.33	88.38	162.60	14.39%
種植園 (Plantation)	7.61	10.62	73.32	91.55	8.1%
已發展區 / 荒地 (Developed Area / Wasteground)	58.63	469.50	50.33	578.46	51.18%
總計	136.15	729.09	265.09	1130.33	100%

廣深港高速鐵路(高鐵)香港段  
當局與大角咀居民的溝通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九龍海旁地段第 28 號 U 分段餘段	大全樓及大成樓	埃華街 70 至 102 號及角祥街 52 號	第 XRL-U22 號(修改 1)	<p><u>會議</u></p> <p>2009 年 1 月 16 日及 20 日 - 為油尖旺居民舉行簡介會，說明走線和概述收回地層事宜</p> <p>2009 年 10 月 28 日 - 油尖旺區議會議員蔡少峰為大角咀樓宇的業主委員會舉辦簡報會</p> <p>2009 年 10 月 29 日 - 立法會議員涂謹申舉辦公眾論壇</p> <p>2009 年 11 月 10 日 - 與大角咀高鐵大聯盟主席和副主席會面</p> <p>2009 年 11 月 11 日 - 與大角咀高鐵大聯盟舉行會議</p> <p>2009 年 11 月 21 日 - 高鐵大角咀工程監察組為大角咀居民舉辦簡報會</p> <p>2009 年 12 月 3 日 - 與大角咀樓宇的業主立案法團主席舉行會議</p> <p>2009 年 12 月 12 日 - 大成樓及大全樓舉行周年大會</p> <p>2009 年 12 月 12 日 - 為大角咀居民舉辦座談會</p> <p>2010 年 2 月 26 日 - 與業主立案法團舉行會議</p> <p>2010 年 3 月 30 日 - 社區聯絡小組會議</p> <p>2010 年 4 月 28 日 - 與大同新村的物業經理陳先生會面</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2010年5月4日 - 與業主舉行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2010年5月16日 - 就樓宇影響評估會議的內容，與一名居民會面</p> <p><u>信件</u></p> <p>2009年1月14日 - 向管理處派發有關高鐵方案刊憲和2009年1月高鐵簡介會的信件和小冊子</p> <p>2009年11月28日 - 鐵路拓展處發出有關收回地層的信件</p> <p>2009年12月7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3日會議的摘要、宣傳12月12日的座談會，以及告知大角咀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2月29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12日座談會的會議摘要)</p> <p>2010年2月5日 - 邀請出席高鐵居民會議</p> <p>2010年3月17日 - 2010年2月26日業主委員會會議的摘要</p> <p>2010年3月17日 - 有關社區聯絡小組將於3月30日舉行首次會議的信件</p> <p>2010年3月22日 - 派發有關樓宇狀況勘察信件</p> <p>2010年4月7日 - 向管理處和業主立案法團派發高鐵社</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區聯絡小組通訊(第一期)</p> <p>2010年4月23日 - 邀請出席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2010年5月7日 - 有關為大角咀居民提供專業諮詢服務的信件</p> <p>2010年5月18日 - 社區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油尖旺 - 大角咀)的邀請函</p> <p>2010年5月27日 - 社區聯絡小組向業主立案法團主席發出的邀請函</p>
九龍海旁地段第28號W分段餘段	大豐樓及大滿樓	大政街15號及大全街27至59號	第XRL-U22號(修改1)	<p><u>會議</u></p> <p>2009年1月16日及20日 - 為油尖旺居民舉行簡介會，說明走線和概述收回地層事宜</p> <p>2009年10月28日 - 油尖旺區議會議員蔡少峰為大角咀樓宇的業主委員會舉辦簡報會</p> <p>2009年10月29日 - 立法會議員涂謹申舉辦公眾論壇</p> <p>2009年11月21日 - 高鐵大角咀工程監察組為大角咀居民舉辦簡報會</p> <p>2009年12月3日 - 與大角咀樓宇的業主立案法團主席舉行會議</p> <p>2009年12月12日 - 為大角咀居民舉辦座談會</p> <p>2010年1月21日 - 探訪業主立案法團主席</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2010年2月26日 - 與業主立案法團舉行會議</p> <p>2010年3月30日 - 社區聯絡小組會議</p> <p>2010年4月28日 - 與大同新村的物業經理陳先生會面</p> <p>2010年4月30日 - 就樓宇影響評估會議的安排事宜，與業主立案法團主席李仲明會面</p> <p>2010年5月6日 - 與業主舉行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2010年5月20日 - 就樓宇影響評估會議的內容，與一名業主會面</p> <p><u>信件</u></p> <p>2009年1月14日 - 向管理處派發有關高鐵方案刊憲和2009年1月高鐵簡介會的信件和小冊子</p> <p>2009年11月11日 - 有關大角咀的單張和告知位於廣東道政府合署的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1月28日 - 鐵路拓展處發出有關收回地層的信件</p> <p>2009年12月7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3日會議的摘要、宣傳12月12日的座談會，以及告知大角咀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2月29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12日座談會的會議摘要)</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2010年2月5日 - 邀請出席高鐵居民會議</p> <p>2010年3月17日 - 2010年2月26日業主委員會會議的摘要</p> <p>2010年3月17日 - 有關社區聯絡小組將於3月30日舉行首次會議的信件</p> <p>2010年3月22日 - 派發有關樓宇狀況勘察信件</p> <p>2010年4月7日 - 向管理處和業主立案法團派發高鐵社區聯絡小組通訊(第一期)</p> <p>2010年4月23日 - 邀請出席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2010年5月7日 - 有關為大角咀居民提供專業諮詢服務的信件</p> <p>2010年5月12日 - 有關香港工程師學會將提供專業諮詢服務的信件</p> <p>2010年5月18日 - 社區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油尖旺 - 大角咀)的邀請函</p> <p>2010年5月27日 - 社區聯絡小組向業主立案法團主席發出的邀請函</p>
九龍海旁地段第28	大方樓及大眾樓	埃華街51至87號及大角咀道	第XRL-U23號(修改1)	<p><u>會議</u></p> <p>2009年1月16日及20日 - 為油尖旺居民舉行簡介會，說明走線和概述收回地層事宜</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號 Q 分段餘段		97 至 105 號		<p>2009 年 10 月 28 日 - 油尖旺區議會議員蔡少峰為大角咀樓宇的業主委員會舉辦簡報會</p> <p>2009 年 10 月 29 日 - 立法會議員涂謹申舉辦公眾論壇</p> <p>2009 年 11 月 10 日 - 與大角咀高鐵大聯盟主席和副主席會面</p> <p>2009 年 11 月 11 日 - 與大角咀高鐵大聯盟舉行會議</p> <p>2009 年 11 月 21 日 - 高鐵大角咀工程監察組為大角咀居民舉辦簡報會</p> <p>2009 年 12 月 3 日 - 與大角咀樓宇的業主立案法團主席舉行會議</p> <p>2009 年 12 月 12 日 - 為大角咀居民舉辦座談會</p> <p>2010 年 2 月 26 日 - 與業主立案法團舉行會議</p> <p>2010 年 3 月 30 日 - 社區聯絡小組會議</p> <p>2010 年 4 月 28 日 - 與大同新村的物業經理陳先生會面</p> <p>2010 年 5 月 3 日 - 與業主舉行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u>信件</u></p> <p>2009 年 1 月 14 日 - 向管理處派發有關高鐵方案刊憲和 2009 年 1 月高鐵簡介會的信件和小冊子</p> <p>2009 年 11 月 11 日 - 有關大角咀的單張和告知位於廣東道政府合署的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2009年11月28日 - 鐵路拓展處發出有關收回地層的信件</p> <p>2009年12月7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3日會議的摘要、宣傳12月12日的座談會，以及告知大角咀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2月29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12日座談會的會議摘要)</p> <p>2010年2月5日 - 邀請出席高鐵居民會議</p> <p>2010年3月17日 - 2010年2月26日業主委員會會議的摘要</p> <p>2010年3月17日 - 有關社區聯絡小組將於3月30日舉行首次會議的信件</p> <p>2010年3月22日 - 派發有關樓宇狀況勘察信件</p> <p>2010年4月7日 - 向管理處和業主立案法團派發高鐵社區聯絡小組通訊(第一期)</p> <p>2010年4月21日 - 邀請出席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2010年5月7日 - 有關爲大角咀居民提供專業諮詢服務的信件</p> <p>2010年5月18日 - 社區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油尖旺 - 大角咀)的邀請函</p> <p>2010年5月27日 - 社區聯絡小組向業主立案法團主席發</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出的邀請函</p> <p><u>家訪</u></p> <p>2010年1月21日 - 到訪一名居民的單位</p>
九龍海旁地段第28號D分段第1小分段	千歲大廈	利得街2至16號及大角咀道87至93號	第XRL-U23號(修改1)	<p><u>會議</u></p> <p>2009年1月16日及20日 - 為油尖旺居民舉行簡介會，說明走線和概述收回地層事宜</p> <p>2009年10月28日 - 油尖旺區議會議員蔡少峰為大角咀樓宇的業主委員會舉辦簡報會</p> <p>2009年10月29日 - 立法會議員涂謹申舉辦公眾論壇</p> <p>2009年11月10日 - 與大角咀高鐵大聯盟主席和副主席會面</p> <p>2009年11月11日 - 與大角咀高鐵大聯盟舉行會議</p> <p>2009年12月3日 - 與大角咀樓宇的業主立案法團主席舉行會議</p> <p>2009年12月12日 - 為大角咀居民舉辦座談會</p> <p>2010年2月5日 - 與業主立案法團舉行會議</p> <p>2010年3月10日 - 與居民舉行會議</p> <p>2010年3月30日 - 社區聯絡小組會議</p> <p>2010年4月21日 - 與居民舉行會議</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九龍海旁地段第 28 號 D 分段餘段				<p>2010 年 5 月 12 日 - 與業主舉行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u>信件</u></p> <p>2009 年 1 月 14 日 - 向管理處派發名片，以及有關高鐵方案刊憲和 2009 年 1 月高鐵簡介會的信件和小冊子</p> <p>2009 年 11 月 11 日 - 有關大角咀的單張和告知位於廣東道政府合署的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 年 11 月 28 日 - 鐵路拓展處發出有關收回地層的信件</p> <p>2009 年 12 月 7 日 - 信件(載述 2009 年 12 月 3 日會議的摘要、宣傳 12 月 12 日的座談會，以及告知大角咀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 年 12 月 29 日 - 信件(載述 2009 年 12 月 12 日座談會的會議摘要)</p> <p>2010 年 1 月 25 日 - 邀請出席高鐵居民會議</p> <p>2010 年 2 月 18 日 - 2010 年 2 月 5 日業主委員會會議的摘要</p> <p>2010 年 3 月 17 日 - 有關社區聯絡小組將於 3 月 30 日舉行首次會議的信件</p> <p>2010 年 3 月 22 日 - 派發有關樓宇狀況勘察信件</p> <p>2010 年 4 月 7 日 - 派發高鐵社區聯絡小組通訊</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2010年5月4日 - 邀請出席樓宇影響評估會議 2010年5月7日 - 有關為大角咀居民提供專業諮詢服務的信件 2010年5月18日 - 社區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油尖旺 - 大角咀)的邀請函 2010年5月27日 - 社區聯絡小組向業主立案法團主席發出的邀請函
九龍海旁地段第28號E分段餘段	根據有關政府文件，該大廈並無名稱。但現場視察所見，該大廈名稱為「家慶樓」。	利得街20至26號	第XRL-U23號(修改1)	<u>會議</u> 2009年10月28日 - 油尖旺區議會議員蔡少峰為大角咀樓宇的業主委員會舉辦簡報會 2009年10月29日 - 立法會議員涂謹申舉辦公眾論壇 2009年11月21日 - 高鐵大角咀工程監察組為大角咀居民舉辦簡報會 2009年12月3日 - 與大角咀樓宇的業主立案法團主席舉行會議 2009年12月12日 - 為大角咀居民舉辦座談會 2010年2月5日 - 與業主立案法團舉行會議 2010年3月30日 - 社區聯絡小組會議 2010年4月29日 - 樓宇影響評估會議 <u>信件</u>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2009年11月11日 - 有關大角咀的單張和告知位於廣東道政府合署的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1月28日 - 鐵路拓展處發出有關收回地層的信件</p> <p>2009年12月7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3日會議的摘要、宣傳12月12日的座談會，以及告知大角咀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2月29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12日座談會的會議摘要)</p> <p>2010年3月17日 - 有關社區聯絡小組將於3月30日舉行首次會議的信件</p> <p>2010年3月22日 - 派發有關樓宇狀況勘察信件</p> <p>2010年4月7日 - 派發高鐵社區聯絡小組通訊</p> <p>2010年4月20日 - 邀請出席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2010年5月7日 - 有關為大角咀居民提供專業諮詢服務的信件</p> <p>2010年5月13日 - 有關進行家訪式的施工前樓宇狀況勘察</p> <p>2010年5月18日 - 社區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油尖旺 - 大角咀)的邀請函</p> <p>2010年5月27日 - 社區聯絡小組向業主立案法團主席發</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出的邀請函
九龍海旁地段第 28 號 L 分段餘段	興旺大廈	大角咀道 67 至 85 號、福澤街 2 至 6 號及利得街 1 至 5 號	第 XRL-U23 號(修改 1)	<p><u>會議</u></p> <p>2009 年 1 月 16 日及 20 日 - 為油尖旺居民舉行簡介會，說明走線和概述收回地層事宜</p> <p>2009 年 10 月 28 日 - 油尖旺區議會議員蔡少峰為大角咀樓宇的業主委員會舉辦簡報會</p> <p>2009 年 10 月 29 日 - 立法會議員涂謹申舉辦公眾論壇</p> <p>2009 年 11 月 10 日 - 與大角咀高鐵大聯盟主席和副主席會面</p> <p>2009 年 11 月 11 日 - 與大角咀高鐵大聯盟舉行會議</p> <p>2009 年 11 月 21 日 - 高鐵大角咀工程監察組為大角咀居民舉辦簡報會</p> <p>2009 年 12 月 3 日 - 與大角咀樓宇的業主立案法團主席舉行會議</p> <p>2009 年 12 月 12 日 - 為大角咀居民舉辦座談會</p> <p>2010 年 2 月 2 日 - 與業主立案法團舉行會議</p> <p>2010 年 3 月 30 日 - 社區聯絡小組會議</p> <p>2010 年 5 月 19 日 - 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2010 年 5 月 24 日 - 與一名居民會面</p> <p><u>信件</u></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2009年1月14日 - 向管理處派發有關高鐵方案刊憲和2009年1月高鐵簡介會的信件和小冊子</p> <p>2009年11月11日 - 有關大角咀的單張和告知位於廣東道政府合署的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1月12日 - 就收回地層及高鐵走線，致函業主立案法團主席</p> <p>2009年11月28日 - 鐵路拓展處發出有關收回地層的信件</p> <p>2009年12月7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3日會議的摘要、宣傳12月12日的座談會，以及告知大角咀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2月29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12日座談會的會議摘要)</p> <p>2010年1月27日 - 邀請出席高鐵居民會議</p> <p>2010年3月17日 - 有關社區聯絡小組將於3月30日舉行首次會議的信件</p> <p>2010年3月22日 - 派發有關樓宇狀況勘察信件</p> <p>2010年4月7日 - 派發高鐵社區聯絡小組通訊(第一期)</p> <p>2010年5月4日 - 邀請出席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2010年5月7日 - 有關爲大角咀居民提供專業諮詢服務的信件</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2010年5月18日 - 社區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油尖旺 - 大角咀)的邀請函</p> <p>2010年5月27日 - 社區聯絡小組向業主立案法團主席發出的邀請函</p> <p><u>探訪</u></p> <p>2010年1月26日 - 到一名居民的單位家訪</p>
九龍海旁地段第28號F分段餘段	家慶樓	福澤街8至10號及利德街7至9號	第XRL-U23號(修改1)	<p><u>會議</u></p> <p>2009年10月28日 - 油尖旺區議會議員蔡少峰為大角咀樓宇的業主委員會舉辦簡報會</p> <p>2009年10月29日 - 立法會議員涂謹申舉辦公眾論壇</p> <p>2009年11月21日 - 高鐵大角咀工程監察組為大角咀居民舉辦簡報會</p> <p>2009年12月3日 - 與大角咀樓宇的業主立案法團主席舉行會議</p> <p>2009年12月12日 - 為大角咀居民舉辦座談會</p> <p>2010年2月2日 - 與業主立案法團舉行會議</p> <p>2010年3月30日 - 社區聯絡小組會議</p> <p>2010年4月27日 - 與業主舉行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2010年4月28日 - 就樓宇影響評估會議的內容，與一名</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居民會面</p> <p><u>信件</u></p> <p>2009年11月11日 - 有關大角咀的單張和告知位於廣東道政府合署的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1月28日 - 鐵路拓展處發出有關收回地層的信件</p> <p>2009年12月7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3日會議的摘要、宣傳12月12日的座談會，以及告知大角咀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2月29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12日座談會的會議摘要)</p> <p>2010年1月27日 - 邀請出席高鐵居民會議</p> <p>2010年2月3日 - 邀請出席高鐵居民會議</p> <p>2010年3月17日 - 有關社區聯絡小組將於3月30日舉行首次會議的信件</p> <p>2010年3月22日 - 派發有關樓宇狀況勘察信件</p> <p>2010年4月7日 - 派發高鐵社區聯絡小組通訊(第一期)</p> <p>2010年4月19日 - 邀請出席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2010年5月7日 - 有關為大角咀居民提供專業諮詢服務的信件</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2010年5月13日 - 有關家訪式的施工前樓宇狀況勘察</p> <p>2010年5月15日 - 要求進行家訪式施工前樓宇勘察信函</p> <p>2010年5月18日 - 社區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油尖旺 - 大角咀)的邀請函</p> <p>2010年5月20日 - 有關香港工程師學會將提供專業諮詢服務的信件</p> <p>2010年5月27日 - 社區聯絡小組向業主立案法團主席發出的邀請函</p> <p>2010年5月31日 - 要求提名代表</p> <p><u>探訪</u></p> <p>2010年2月10日 - 就重建事宜，到訪一名居民的單位</p> <p>2010年2月10日 - 就樓宇安全事宜，到訪一名居民的單位</p>
九龍內地段第10037號	牡丹大廈	大角咀道55至65A號及嘉善街2至6號	第XRL-U23號(修改1)	<p><u>會議</u></p> <p>2009年1月16日及20日 - 為油尖旺居民舉行簡介會，說明走線和概述收回地層事宜</p> <p>2009年10月28日 - 油尖旺區議會議員蔡少峰為大角咀樓宇的業主委員會舉辦簡報會</p> <p>2009年10月29日 - 立法會議員涂謹申舉辦公眾論壇</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2009年11月10日 - 與大角咀高鐵大聯盟主席和副主席會面</p> <p>2009年11月11日 - 與大角咀高鐵大聯盟舉行會議</p> <p>2009年11月21日 - 高鐵大角咀工程監察組為大角咀居民舉辦簡報會</p> <p>2009年12月3日 - 與大角咀樓宇的業主立案法團主席舉行會議</p> <p>2009年12月12日 - 為大角咀居民舉辦座談會</p> <p>2010年2月2日 - 與業主立案法團舉行會議</p> <p>2010年3月30日 - 社區聯絡小組會議</p> <p>2010年5月18日 - 與業主舉行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u>信件</u></p> <p>2009年1月14日 - 向管理處派發有關高鐵方案刊憲和2009年1月高鐵簡介會的信件和小冊子</p> <p>2009年11月11日 - 有關大角咀的單張和告知位於廣東道政府合署的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1月28日 - 鐵路拓展處發出有關收回地層的信件</p> <p>2009年12月7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3日會議的摘要、宣傳12月12日的座談會，以及告知大角咀高鐵</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2月29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12日座談會的會議摘要)</p> <p>2010年1月27日 - 邀請出席高鐵居民會議</p> <p>2010年2月2日 - 樓宇狀況勘察安排</p> <p>2010年2月17日 - 業主委員會會議的摘要</p> <p>2010年3月17日 - 有關社區聯絡小組將於3月30日舉行首次會議的信件</p> <p>2010年3月22日 - 派發有關樓宇狀況勘察信件</p> <p>2010年4月7日 - 派發高鐵社區聯絡小組通訊</p> <p>2010年5月4日 - 邀請出席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2010年5月7日 - 致函一名居民</p> <p>2010年5月18日 - 社區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油尖旺 - 大角咀)的邀請函</p> <p>2010年5月27日 - 社區聯絡小組向業主立案法團主席發出的邀請函</p> <p><u>探訪</u></p> <p>2010年5月20日 - 就施工影響事宜，到訪一家店鋪</p>
九龍內	新九龍廣	大角咀道	第 XRL-U23	<u>會議</u>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地段第 10749 號	場	38 號	號(修改 1)	<p>2009 年 3 月 13 日 - 與反對人士會面(辦公室部分)</p> <p>2009 年 3 月 16 日 - 與業主立案法團舉行會議</p> <p>2009 年 3 月 24 日 - 與反對人士會面(管理處)</p> <p>2009 年 12 月 12 日 - 為大角咀居民舉辦座談會</p> <p>2010 年 3 月 30 日 - 社區聯絡小組會議</p> <p>2010 年 4 月 29 日 - 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u>信件</u></p> <p>2010 年 3 月 10 日 - 邀請出席高鐵簡介會</p> <p>2010 年 3 月 17 日 - 有關社區聯絡小組將於 3 月 30 日舉行首次會議的信件</p> <p>2010 年 3 月 22 日 - 派發有關樓宇狀況勘察信件</p> <p>2010 年 4 月 7 日 - 派發高鐵社區聯絡小組通訊(第一期)</p> <p>2010 年 4 月 21 日 - 邀請出席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2010 年 5 月 18 日 - 社區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油尖旺 - 大角咀)的邀請函</p> <p>2010 年 5 月 19 日 - 有關為大角咀居民提供專業諮詢服務的信件</p> <p>2010 年 5 月 27 日 - 社區聯絡小組向業主立案法團主席發出的邀請函</p>
九龍海	中興樓	中匯街 29	第 XRL-U22	<u>會議</u>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旁地段 第 28 號 B 分 段餘段		至 55 號及 角祥街 70 至 76 號	號(修改 1)	<p>2009 年 1 月 16 日及 20 日 - 為油尖旺居民舉行簡介會，說明走線和概述收回地層事宜</p> <p>2009 年 10 月 28 日 - 油尖旺區議會議員蔡少峰為大角咀樓宇的業主委員會舉辦簡報會</p> <p>2009 年 10 月 29 日 - 立法會議員涂謹申舉辦公眾論壇</p> <p>2009 年 11 月 10 日 - 與大角咀高鐵大聯盟主席和副主席會面</p> <p>2009 年 11 月 11 日 - 與大角咀高鐵大聯盟舉行會議</p> <p>2009 年 11 月 21 日 - 高鐵大角咀工程監察組為大角咀居民舉辦簡報會</p> <p>2009 年 12 月 3 日 - 與大角咀樓宇的業主立案法團主席舉行會議</p> <p>2009 年 12 月 12 日 - 為大角咀居民舉辦座談會</p> <p>2010 年 2 月 1 日 - 與業主立案法團舉行會議</p> <p>2010 年 3 月 30 日 - 社區聯絡小組會議</p> <p>2010 年 5 月 17 日 - 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2010 年 5 月 17 日 - 就收回地層事宜，與一名居民會面</p> <p>2010 年 5 月 19 日 - 就重建價值問題，與一名居民會面</p> <p>2010 年 5 月 22 日 - 就走線事宜和政府的責任問題，與一名居民會面</p> <p>2010 年 5 月 25 日 - 與一名居民進行實地視察，認識就高</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鐵項目作出投訴的人士</p> <p>2010年5月28日 - 與一名要求政府保證其樓宇安全的居民會面</p> <p><u>信件</u></p> <p>2009年1月14日 - 向管理處派發名片，以及有關高鐵方案刊憲和2009年1月高鐵簡介會的信件和小冊子</p> <p>2010年11月11日 - 有關大角咀的單張和告知位於廣東道政府合署的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1月28日 - 鐵路拓展處發出有關收回地層的信件</p> <p>2009年12月7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3日會議的摘要、宣傳12月12日的座談會，以及告知大角咀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2月29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12日座談會的會議摘要)</p> <p>2010年1月27日 - 邀請出席高鐵居民會議</p> <p>2010年2月12日 - 2010年2月1日業主委員會會議的摘要</p> <p>2010年3月17日 - 有關社區聯絡小組將於3月30日舉行首次會議的信件</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2010年3月22日 - 派發有關樓宇狀況勘察信件</p> <p>2010年4月7日 - 派發高鐵社區聯絡小組通訊(第一期)</p> <p>2010年5月4日 - 邀請出席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2010年5月7日 - 有關為大角咀居民提供專業諮詢服務的信件</p> <p>2010年5月18日 - 社區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油尖旺 - 大角咀)的邀請函</p> <p>2010年5月27日 - 社區聯絡小組向業主立案法團主席發出的邀請函</p>
九龍海旁地段第28號C分段第1小分段餘段	中耀樓	中匯街48至58號、角祥街73至99號及旺堤街78至90號	第XRL-U22號(修改1)	<p><u>會議</u></p> <p>2009年1月16日及20日 - 為油尖旺居民舉行簡介會，說明走線和概述收回地層事宜</p> <p>2009年10月28日 - 油尖旺區議會議員蔡少峰為大角咀樓宇的業主委員會舉辦簡報會</p> <p>2009年10月29日 - 立法會議員涂謹申舉辦公眾論壇</p> <p>2009年11月10日 - 與大角咀高鐵大聯盟主席和副主席會面</p> <p>2009年11月11日 - 與大角咀高鐵大聯盟舉行會議</p> <p>2009年11月21日 - 高鐵大角咀工程監察組為大角咀居民舉辦簡報會</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2009年12月3日 - 與大角咀樓宇的業主立案法團主席舉行會議</p> <p>2009年12月12日 - 為大角咀居民舉辦座談會</p> <p>2010年2月1日 - 與業主立案法團舉行會議</p> <p>2010年2月18日 - 與業主立案法團主席進行實地視察</p> <p>2010年3月30日 - 社區聯絡小組會議</p> <p>2010年5月4日 - 與一名對其樓宇安全表示關注的居民會面</p> <p>2010年5月7日 - 與業主舉行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2010年5月12日 - 就樓宇安全事宜，與一名居民會面</p> <p>2010年5月13日 - 與一名居民會面，向他提供更多有關在大角咀區實施高鐵項目的資料，例如施工期間使用的監察設備</p> <p>2010年5月17日 - 就走線事宜，與一名居民會面</p> <p>2010年5月17日 - 就收回地層事宜，與一名居民會面</p> <p>2010年5月21日 - 就走線事宜，與一名居民會面</p> <p>2010年5月24日 - 就走線事宜，與一名居民會面</p> <p>2010年5月25日 - 就收回地層事宜，與一名居民會面</p> <p>2010年5月27日 - 就走線事宜，與一名居民會面</p> <p><u>信件</u></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2009年1月14日 - 向管理處派發名片,以及有關高鐵方案刊憲和2009年1月高鐵簡介會的信件和小冊子</p> <p>2009年11月11日 - 有關大角咀的單張和告知位於廣東道政府合署的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1月28日 - 鐵路拓展處發出有關收回地層的信件</p> <p>2009年12月7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3日會議的摘要、宣傳12月12日的座談會,以及告知大角咀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2月29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12日座談會的會議摘要)</p> <p>2010年1月27日 - 邀請出席高鐵居民會議</p> <p>2010年2月12日 - 2010年2月1日業主委員會會議的摘要</p> <p>2010年3月17日 - 有關社區聯絡小組將於3月30日舉行首次會議的信件</p> <p>2010年3月22日 - 派發有關樓宇狀況勘察信件</p> <p>2010年3月29日 - 樓宇狀況勘察邀請函</p> <p>2010年4月7日 - 派發高鐵社區聯絡小組通訊</p> <p>2010年4月26日 - 邀請出席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2010年4月29日 - 樓宇影響評估會議催辦函</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2010年5月7日 - 有關為大角咀居民提供專業諮詢服務的信件</p> <p>2010年5月18日 - 社區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油尖旺 - 大角咀)的邀請函</p> <p>2010年5月27日 - 社區聯絡小組向業主立案法團主席發出的邀請函</p> <p><u>探訪</u></p> <p>2010年5月24日 - 就重建價值和走線事宜，到訪一名居民的單位</p>
九龍海旁地段第28號C分段餘段	中星樓	中匯街57至69號及角祥街69至71號	第XRL-U22號(修改1)	<p><u>會議</u></p> <p>2009年1月16日及20日 - 為油尖旺居民舉行簡介會，說明走線和概述收回地層事宜</p> <p>2009年10月28日 - 油尖旺區議會議員蔡少峰為大角咀樓宇的業主委員會舉辦簡報會</p> <p>2009年10月29日 - 立法會議員涂謹申舉辦公眾論壇</p> <p>2009年11月10日 - 與大角咀高鐵大聯盟主席和副主席會面</p> <p>2009年11月11日 - 與大角咀高鐵大聯盟舉行會議</p> <p>2009年11月21日 - 高鐵大角咀工程監察組為大角咀居</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民舉辦簡報會</p> <p>2009年12月3日 - 與大角咀樓宇的業主立案法團主席舉行會議</p> <p>2009年12月12日 - 為大角咀居民舉辦座談會</p> <p>2010年2月1日 - 與業主立案法團舉行會議</p> <p>2010年3月30日 - 社區聯絡小組會議</p> <p>2010年5月15日 - 與業主舉行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u>信件</u></p> <p>2009年1月14日 - 向管理處派發有關高鐵方案刊憲和2009年1月高鐵簡介會的信件和小冊子</p> <p>2009年11月11日 - 有關大角咀的單張和告知位於廣東道政府合署的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1月28日 - 鐵路拓展處發出有關收回地層的信件</p> <p>2009年12月7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3日會議的摘要、宣傳12月12日的座談會，以及告知大角咀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2月29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12日座談會的會議摘要)</p> <p>2010年1月27日 - 邀請出席高鐵居民會議</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2010年2月12日 - 2010年2月1日業主委員會會議的摘要</p> <p>2010年3月17日 - 有關社區聯絡小組將於3月30日舉行首次會議的信件</p> <p>2010年3月22日 - 派發有關樓宇狀況勘察信件</p> <p>2010年3月29日 - 樓宇狀況勘察邀請函</p> <p>2010年4月7日 - 派發高鐵社區聯絡小組通訊</p> <p>2010年4月30日 - 邀請出席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2010年5月7日 - 有關為大角咀居民提供專業諮詢服務的信件</p> <p>2010年5月18日 - 社區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油尖旺 - 大角咀)的邀請函</p> <p>2010年5月27日 - 社區聯絡小組向業主立案法團主席發出的邀請函</p>
九龍海旁地段第28號V分段餘段	大貴樓及大榮樓	大全街22至60號	第XRL-U22號(修改1)	<p><u>會議</u></p> <p>2009年1月16日及20日 - 為油尖旺居民舉行簡介會，說明走線和概述收回地層事宜</p> <p>2009年10月28日 - 油尖旺區議會議員蔡少峰為大角咀樓宇的業主委員會舉辦簡報會</p> <p>2009年10月29日 - 立法會議員涂謹申舉辦公眾論壇</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2009年11月10日 - 與大角咀高鐵大聯盟主席和副主席會面</p> <p>2009年11月11日 - 與大角咀高鐵大聯盟舉行會議</p> <p>2009年11月21日 - 高鐵大角咀工程監察組為大角咀居民舉辦簡報會</p> <p>2009年12月3日 - 與大角咀樓宇的業主立案法團主席舉行會議</p> <p>2009年12月5日 - 大榮樓業主立案法團舉行會議</p> <p>2009年12月12日 - 為大角咀居民舉辦座談會</p> <p>2010年2月26日 - 與業主立案法團舉行會議</p> <p>2010年3月16日 - 與業主立案法團主席黃信廣會面</p> <p>2010年3月30日 - 社區聯絡小組會議</p> <p>2010年4月28日 - 與大同新村的物業經理陳先生會面</p> <p>2010年5月13日 - 與業主舉行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u>信件</u></p> <p>2009年1月14日 - 向管理處派發名片，以及有關高鐵方案刊憲和2009年1月高鐵簡介會的信件和小冊子</p> <p>2009年11月11日 - 有關大角咀的單張和告知位於廣東道政府合署的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1月28日 - 鐵路拓展處發出有關收回地層的信</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件</p> <p>2009年12月7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3日會議的摘要、宣傳12月12日的座談會，以及告知大角咀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2月29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12日座談會的會議摘要)</p> <p>2010年2月5日 - 邀請出席高鐵居民會議</p> <p>2010年3月1日 - 邀請出席高鐵居民會議</p> <p>2010年3月17日 - 有關社區聯絡小組將於3月30日舉行首次會議的信件</p> <p>2010年3月22日 - 派發有關樓宇狀況勘察信件</p> <p>2010年4月7日 - 派發高鐵社區聯絡小組通訊</p> <p>2010年5月7日 - 有關爲大角咀居民提供專業諮詢服務的信件</p> <p>2010年5月18日 - 社區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油尖旺 - 大角咀)的邀請函</p> <p>2010年5月27日 - 社區聯絡小組向業主立案法團主席發出的邀請函</p>
九龍海旁地段	-	利得街28至30號	第XRL-U23號(修改1)	<p><u>會議</u></p> <p>2009年10月28日 - 油尖旺區議會議員蔡少峰爲大角咀</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第 28 號 E 分段第 1 小分段				<p>樓宇的業主委員會舉辦簡報會</p> <p>2009 年 10 月 29 日 - 立法會議員涂謹申舉辦公眾論壇</p> <p>2009 年 11 月 21 日 - 高鐵大角咀工程監察組為大角咀居民舉辦簡報會</p> <p>2009 年 12 月 3 日 - 與大角咀樓宇的業主立案法團主席舉行會議</p> <p>2009 年 12 月 12 日 - 為大角咀居民舉辦座談會</p> <p>2010 年 2 月 5 日 - 與業主立案法團舉行會議</p> <p>2010 年 3 月 30 日 - 社區聯絡小組會議</p> <p>2010 年 5 月 16 日 - 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p>2010 年 5 月 17 日 - 與一個單位的業主會面</p> <p><u>信件</u></p> <p>2009 年 11 月 11 日 - 有關大角咀的單張和告知位於廣東道政府合署的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 年 11 月 28 日 - 鐵路拓展處發出有關收回地層的信件</p> <p>2009 年 12 月 7 日 - 信件(載述 2009 年 12 月 3 日會議的摘要、宣傳 12 月 12 日的座談會，以及告知大角咀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 年 12 月 29 日 - 信件(載述 2009 年 12 月 12 日座談</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會的會議摘要)</p> <p>2010年3月22日 - 派發有關樓宇狀況勘察信件</p> <p>2010年4月7日 - 派發高鐵社區聯絡小組通訊</p> <p>2010年5月15日 - 要求進行家訪式施工前樓宇勘察信函</p> <p>2010年5月20日 - 有關香港工程師學會將提供專業諮詢服務的信件</p> <p>2010年5月27日 - 社區聯絡小組向業主立案法團主席發出的邀請函</p>
九龍海旁地段第28號M分段第1小分段餘段	海安樓	利得街11至33號及11A至33A號	第XRL-U23號(修改1)	<p><u>會議</u></p> <p>2009年10月28日 - 油尖旺區議會議員蔡少峰為大角咀樓宇的業主委員會舉辦簡報會</p> <p>2009年10月29日 - 立法會議員涂謹申舉辦公眾論壇</p> <p>2009年11月21日 - 高鐵大角咀工程監察組為大角咀居民舉辦簡報會</p> <p>2009年12月3日 - 與大角咀樓宇的業主立案法團主席舉行會議</p> <p>2009年12月12日 - 為大角咀居民舉辦座談會</p> <p>2010年3月16日 - 與業主立案法團舉行會議</p> <p>2010年3月30日 - 社區聯絡小組會議</p> <p>2010年4月20日 - 與業主舉行樓宇影響評估會議</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u>信件</u></p> <p>2009年11月11日 - 有關大角咀的單張和告知位於廣東道政府合署的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1月28日 - 鐵路拓展處發出有關收回地層的信件</p> <p>2009年12月7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3日會議的摘要、宣傳12月12日的座談會，以及告知大角咀高鐵市區資訊中心啓用)</p> <p>2009年12月29日 - 信件(載述2009年12月12日座談會的會議摘要)</p> <p>2010年3月10日 - 邀請出席高鐵居民會議</p> <p>2010年3月17日 - 有關社區聯絡小組將於3月30日舉行首次會議的信件</p> <p>2010年3月22日 - 派發有關樓宇狀況勘察信件</p> <p>2010年3月29日 - 與高鐵香港段項目海安樓業主立案法團委員會面</p> <p>2010年4月7日 - 派發高鐵社區聯絡小組通訊</p> <p>2010年5月7日 - 有關為大角咀居民提供專業諮詢服務的信件</p> <p>2010年5月18日 - 社區聯絡小組第二次會議(油尖旺 - 大角咀)的邀請函</p>

地段	大廈名稱	地址(供參考用途)	刊憲圖號	諮詢概要
				<p>2010年5月27日 - 社區聯絡小組向業主立案法團主席發出的邀請函</p> <p><u>探訪</u></p> <p>2010年4月15日 - 探訪店鋪東主</p>

立法會問題第十二條  
(書面答覆)

會議日期：2010 年 5 月 26 日

提問者：石禮謙議員

作答者：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問題

有石崗菜園村村民向本人反映，因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工程，他們須搬離該村，但他們希望能原村搬遷。他們指出，除了選址重置外，另一大問題是重置菜園村所涉及的大量開支如建築物料、工程、測量和建築等費用及專業技術支援。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除了本會財務委員會已通過的特設特惠安置方案及漁農自然護理署的復耕政策的津貼外，有否其它資源協助菜園村村民重置該村；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二) 在支援菜園村村民原村重置方面，當局會否向他們提供專業的技術支援(包括工程、測量和建築等方面)；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三) 在重置菜園村所涉及的基礎建設(例如水電供應、公共照明系統、公路和其它公共設施)方面，當局的承擔為何？

答覆：

主席：

受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收回土地影響的菜園村住戶大部分居於私人農地上興建的寮屋或由寮屋改建的構築物，在現行政策下屬臨時性質。當局為菜園村村民及其他受高鐵香港段收地及清拆影響的人士提供了一個特設的特惠安置方案，再加上現行政策下的補償及安置安排，可為受影響村民提供適當及具彈性的援助，讓合資格村民可按其需要選擇適合的遷居方法。視乎村民是否符合相關的資格，以務農為生的村民可以申請農業復耕並在農地上建屋自住；其他村民可在特惠安置方案下豁免全面經濟狀況審查購買居屋，亦可以特惠現金津貼租用或購買鄉郊的低密度私人房屋；合資格的村民亦可獲優先編配入住租住公屋等。

農業復耕政策旨在協助受清拆影響的真正務農人士，將來繼續在其他地方以務農為生，並不是「原村搬遷」安排。經漁農自然護理署核實而合資格的農民可申請短期豁免書，在附近的私人農地上興建一間不大於 400 平方呎不高於 17 呎的臨時住用構築物。政策目的是方便這些繼續務農的村民照顧農田。申請人須提供足夠資料讓漁農自然護理署核實其農民身分，亦須提交務農計劃以示繼續以務農為生。一向主要從事農耕以外工作或只是參與假日或悠閒耕作的人士，不能算是真正務農人士。

就議員問題的三個部分，我現在答覆如下：

- (一) 我們相信特設特惠安置方案配合現行政策下的補償及安置安排，已為受影響村民提供充足的援助以解決安置需要：
- (a) 菜園村的人口約為 450 人。在特惠安置方案下，他們共提交了約 190 個特別援助的申請，我們已處理所有申請。所有獲批個案總計涉及特惠現金津貼合共約 7,200 萬元，超過一半申請獲得 50 萬元或以上特惠現金津貼。約 40 個申請獲批購買居屋；
  - (b) 在菜園村居住而擁有私人土地的村民，所獲的特惠土地補償共約 1.6 億元；
  - (c) 如農地上種有農作物（包括果樹、青苗等）或建有農用永久改善設施（如水池、水井）等，政府會按現行特惠補償政策對有關農作物或農用設施作出評估及發放特惠津貼；及
  - (d) 我們會協助未符資格獲取特別援助又有住屋需要的村民入住租住公屋或中轉房屋（如符合有關資格）。
- (二) 我們得悉有部分村民希望遷離菜園村後繼續以務農為生並聚居在一起一同耕作。現行農業復耕政策可容許村民聚居，惟申請人必須各自符合有關資格，包括為真正務農人士，將來會繼續務農，並提交可行的復耕計劃。如多名村民各自符合

農業復耕政策的資格，他們可以在相鄰的土地上復耕和居住，但這並不是原村搬遷的安排。我們欣悉鄉議局正協助有關村民，包括尋覓得替代農地及提供有關專業意見。

- (三) 鄉郊地區的居民可透過現有的政策或機制，就基礎設施的需要提出申請，相關部門及機構會視乎實際情況，依照程序處理。當局一直呼籲村民盡早提出復耕申請，以了解對基礎設施的需要。當局收到申請後會盡快處理有關事項，以配合本年 10 月中菜園村村民須完成搬遷的時間表。